#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、"本公司")2011年度 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2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(股 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 讯网)。现将权益分派事官公告如下:

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 以公司 2011 年末总股本 612,554,865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.3元现金股利(含税;扣税后,个人、证 券投资基金、QFII、RQFII 实际每 10 股派 0.27 元: 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 非居民企业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);同时,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。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612,554,865 股,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918,832,297 股。

##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: 2012年6月7日,除权除息日为: 2012年6 月8日。

#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:截止2012年6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,



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"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- 1. 本次所转股份于 2012 年 6 月 8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帐户。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,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 (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),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。
- 2.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2 年 6 月 8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帐户。
  - 3. 以下 A 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: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				
1	08****430	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			
2	08****788	佛山富硕宏信投资有限公司				

五、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2年6月8日。

##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单位:股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加				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发行 新股	送股	公积金转股	其他	小计	数量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97, 635, 001	15. 94%			48, 817, 500		48, 817, 500	146, 452, 501	15. 94%
1. 国家持股									
2. 国有法人持股	97, 553, 608	15. 93%			48, 776, 804		48, 776, 804	146, 330, 412	15. 93%
3. 其他内资持股									
其中:境内法人持股									
境内自然人持股									
4. 外资持股									
其中:境外法人持股									



境外自然人持股						
5. 高管股份	81, 393	0. 01%	40, 696	40, 696	122, 089	0. 01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514, 919, 864	84. 06%	257, 459, 932	257, 459, 932	772, 379, 796	84. 06%
1. 人民币普通股	514, 919, 864	84. 06%	257, 459, 932	257, 459, 932	772, 379, 796	84. 06%
2.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						
3.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						
4. 其他						
三、股份总数	612, 554, 865	100.00%	306, 277, 432	306, 277, 432	918, 832, 297	100. 00%

七、本次实施转股后,按新股本 918,832,297 股摊薄计算,2011 年度每股 收益为 0.548 元。

## 八、咨询办法

咨询机构: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咨询电话: 0757-83988189

传真电话: 0757-83988186

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

